

**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宝清县委宣传部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预算编报范围

## 第二部分：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1
- 十三、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

## 第三部分：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说明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十五、关于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宝清县委宣传部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按照《宝清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宝清县委宣传部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宝编办[2010]5号），宝清县委宣传部主要职责为：

（一）负责全县的宣传思想工作。宣传、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二）负责全县思想政治工作调查与研究，总结全县思想政治工作先进经验，树立和表彰先进典型，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工作，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付的研究课题。

（三）负责全县企业政工人员职称评定工作，做好初级职称评定及中级以上职称的申报工作，做好档案管理工作。

（四）负责全县党员教育工作，制定党员教育规划，总结党员教育工作经验，搞好党员培训，指导基层党委加强党校标准化建设。

（五）负责全县干部理论教育工作，制定县委中心组学习规划并组织学习和辅导，制定全县干部理论教育规划并组织业务培训学习指导和辅导。

（六）负责全县通讯报道和对外宣传工作，完成通讯报道任务，负责上级新闻单位来人来访接待工作，负责党报党刊征订工作，负责新闻出版工作。

（七）负责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交付的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起草并组织实施全县精神文明建设方案，检查指导文明村和文明城镇创建工作，做好各级文明村和文明单位评比、命名和申报工作，搞好文明单位建设档案管理工作。

（八）协助县委、县政府抓好文化和广播电视宣传工作，搞好工作指导与协调，掌握正确的文化宣传和新闻舆论宣传导向。

(九) 协助县委和有关部门做好宣传干部和文化、广播电视系统股级以上干部的培训、考核任命和管理工作。

(十) 负责宣传部机关财务和人员生活福利工作。

(十一) 完成县委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 5 个、所属事业单位 2 个情况如下：

(一) 宝清县委宣传部 5 个内设机构即：

- 1、精神文明办(股级)
- 2、理论学习室与办公室合署办公（股级）
- 3、通讯组（股级）
- 4、社会宣传组（股级）
- 5、党员教育组。

(二) 所属 2 个事业单位如下：

- 1、宝清县舆情信息监督中心副科级机构；
- 2、宝清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志愿者服务中心副科级机构。

##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宝清县委宣传部总编制人数 21 人，在职实有人数 18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9 人，离退休 4 人。与 2020 年对比，在职实有人数增加 2 人，其中行政编制增加 2 人。

## 四、预算编报范围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和综合预算编制原则，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部门预算的编制范围为宝清县委宣传部本级预算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

## **第二部分：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预算公开表包含附件有：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1
- 十三、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

## **第三部分：宝清县委宣传部**

###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202.59 万元，2020 年收支总预算 202.5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7.6 万元，同比减少 3.62%。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59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5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1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71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宝清县委宣传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收入总预算 202.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0.04 万元，占 78.99%。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7.6 万元，同比减少 3.62%。减少主要原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16.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5.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2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1.81 万元。

##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202.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4.88 万元。与上年预算 210.19 万元相比，同比减少 3.6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16.03 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5.35 万元；三是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27 万元；四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1.81 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202.59 万元。收入包括：经费拨款 202.59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1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71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202.5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02.59 万元。2020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210.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10.1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7.6 万元，同比减少 3.62%。其中：

1、20133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122.3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100.66万元，增加21.67万元，增长21.5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201330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37.7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75.41万元，减少37.71万元，减少49.99%。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开支，厉行节约。

3、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5.1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91万元增加2.21万元，增长75.9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缴费基数增加所致。

4、20805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数为5.1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91万元增加2.12万元，增长75.9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增加所致。

5、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8.5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15.42万元增加3.14万元，增长20.3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缴费基数增加所致。

6、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8.1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6.89万元增加1.27万元，增长18.4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缴费基数上涨所致。

7、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10.7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8.9万元增加1.81万元，增长20.3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缴费基数增大所致。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基本支出 202.59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154.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3.00 万元、津贴补贴 46.22 万元、奖金 8.9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0.7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8 万元。

2、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05 万元、手续费 0.10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45 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77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5.12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医疗费补助 1.60 万元、奖励金 0.05 万元。

4、项目支出 37.71 万元。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基本支出 202.59 万元，其中：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4.51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 118.15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25.6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0.71 万元。

2、机关商品服务支出 41.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 20.36 万元、委托业务费 4.00 万元、维修（护）费 2.5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1.00 万元。

3、机关资本性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设备购置 0 万元、大型修缮 0 万元。

4、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77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福利和救助 1.65 万元、离退休费 5.12 万元。

####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所以报表为空表。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委宣传部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部门经济科目）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所以报表为空表。

####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所以报表为空表。

####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委宣传部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3.4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跟上年预算数相比，公务用车运行费相同，主要原因是：按预算管理要求，严格控制此类开支，公务用车已停用。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3.60万元，其中：办公费0.05万元、手续费0.10万元、邮电费0万元、取暖费0万元、差旅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3.45万元。

###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宝清县委宣传部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1月1日，宝清县委宣传部账面固定资产总值97.63万元，其中，房屋及建筑物价值0万元，共有车辆4台，价值62.58万元，其中：科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台，一般公务用车0台，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台，其他车辆4台。共有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设备0台，其中：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其他资产价值0万元。

### 十五、关于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说明

根据规定，宝清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37.71万元。项目为：宣传思想工作经费项目37.71万元。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宝清县委宣传部2021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应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如办公费、邮电费、小车费、差旅费、水电费、印刷费。

**十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车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车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支出。